



北京劳动保障职业学院 教育教学-PLC 实训室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教育教学-PLC 实训室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ZTXY-2023-H41421

采购人：北京劳动保障职业学院

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3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4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4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7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文件编号：ZTXY-2023-H41421
2. 项目名称：教育教学-PLC 实训室建设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196.14 万元
项目最高限价：人民币 196.14 万元
4. 采购需求：

序号	采购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项目预算金额 (万元)	是否接受 进口产品投标
1	PLC 实训台	21	套	196.14	否
2	虚拟仿真软件	21	节点		否
3	虚拟仿真模型	21	套		否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5.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工作。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 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___

3. 本分包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分包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是 否；

3.2 本分包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___/___。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获取时间：2023年6月30日至2023年7月7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2:00至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3. 获取方式：

3.1 潜在投标人从“北京市政府采购网”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下载供应商信息采集表，并在获取招标文件截至时间前，将供应商信息采集表发至邮箱 337854236@qq.com。

3.2 办理 CA 数字认证证书（北京一证通数字证书），详见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3.3 于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4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按照规定办理 CA 数字认证证书（北京一证通数字证书）后，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持投标人自身数字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免费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3.5 电子版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23年6月30日08:30至2023年7月7日16:30。

3.6 未按上述获取方式和期限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3.7 证书驱动下载：

于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010-58511086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010-86483801

注意：本项目政府采购采用电子化招标（线上线下相结合形式），请投标人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

4. 招标文件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3年7月24日上午9点00分—9点30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11层1115室。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3年7月24日上午9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11层1115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落实支持创新、绿色发展、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不适用的除外）。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劳动保障职业学院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南口路32号（北校区）

联系方式：白老师 010-8011408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11层1109室

联系方式：成志凯、周姗、王师安、张静、于海龙、鲁智慧 010-5190901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成志凯、周姗、王师安、张静、于海龙、鲁智慧

电 话：010-5190901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本分包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本项目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PLC实训台】。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分包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标的名称</th> <th style="width: 40%;">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 <th style="width: 30%;">适用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PLC 实训台</td> <td>工业</td> <td>货物模板格式</td> </tr> <tr> <td>虚拟仿真软件</td> <td>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td> <td>货物模板格式</td> </tr> <tr> <td>虚拟仿真模型</td> <td>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td> <td>货物模板格式</td> </tr> </tbody> </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适用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	PLC 实训台	工业	货物模板格式	虚拟仿真软件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货物模板格式	虚拟仿真模型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货物模板格式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适用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												
PLC 实训台	工业	货物模板格式												
虚拟仿真软件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货物模板格式												
虚拟仿真模型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货物模板格式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3.92 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开户名（全称）： <u>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u> 开户银行： <u>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u> 账号： <u>346756034237</u>												
12.8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u>(1)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擅自撤销投标文件的；</u> <u>(2)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u> <u>(3) 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u>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90】日历天。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u>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u>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p>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p> <p><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p>
25.5	分包	<p>本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p> <p><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p> <p>（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p> <p>（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p> <p>（3）其他要求：_____。</p>
26.1.1	询问	<p>询问送达形式：<u>以书面形式送到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 层 1109 室或以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 337854236@qq.com。</u></p>
26.3	联系方式	<p>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p> <p>联系部门：<u>业务四部 成志凯</u></p> <p>联系电话：<u>010-51909015</u></p> <p>通讯地址：<u>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 层 1109 室</u></p>
27	招标代理费	<p>收费对象：</p> <p><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p> <p>收费标准：<u>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规定。</u></p> <p>缴纳时间：<u>须在发出中标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缴纳。</u></p>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响应本次招标、参加本次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 5.1 进口产品
 - 5.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

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1.2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5.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5.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

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5.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应当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 5.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6 信息安全产品

- 5.6.1 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范围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投标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

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两部分应分别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资格性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证明文件》仅在资格审查中使用，不作为符合性检查和综合评审的依据。投标人因任何原因将有利于评审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符合性审查时需要提供的材料、公司简介、技术方案、产品说明、业绩证明材料、售后服务方案等）装订到《资格证明文件》，导致投标被拒绝或评审内容未被认可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

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12.4 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由于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投标人承担不利评审后果。为方便唱标，投标人还应按电子交易平台要求上传汇款底单、保函复印件等缴款凭证。

12.5 投标保证金（保函）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密封

14.1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14.1.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按 A4 幅面装订（须以左侧形式装订，封面装订材料不限，但必须装订紧密，不得松动、散落），须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

14.1.2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4 份，《开标一览表》1 份，投标文件正本电子版 1 份【U 盘或光盘，加盖公章并签字人签字后的投标文件正本彩色的扫描件（PDF 格式）及电子版（Word 格式）各 1 份】，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版”字样。若正本和副本、电子版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14.1.3 《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应填写全称。

14.1.4 授权代表须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4.1.5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等修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作为无效修改。

- 14.1.6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4.1.7 投标人公章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接受手签字或签名章或红色方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14.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2.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分开单独密封装在单独的密封袋（箱）中，且在密封袋（箱）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

14.2.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密封袋（箱）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未提交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

14.2.3 所有密封袋（箱）上均应：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投标地址。
- (2) 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和“在_（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在密封袋（箱）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14.2.4 所有密封袋（箱）上还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4.2.5 包装文件袋和密封的封面参考格式如下。

参考格式	<p>_____项目名称</p> <p>投标文件</p> <p>招标文件编号：_____</p> <p>投标地址：_____</p> <p>在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启封</p>
------	--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	--

14.2.6 如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单独密封在包装袋中，注明《投标保证金》字样，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

14.2.7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包装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保证金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4.2.8 未密封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递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投标地址，并在现场领取签收回执。

1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16 投标截止期

1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以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3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投标文件。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投标邀请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 (1) 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 投标人因故不能派代表出席开标活动，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18.3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8.4 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文件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 18.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 18.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7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 20 组建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21 评标方法及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 22 确定中标人
-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

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并将废标结果在本项目招标公告的发布媒体上进行公告。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有权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将向财政部门报告投标人违规行为。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

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备注：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①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②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③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

26.2.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2.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26.2.6 投标人撤销质疑的，需要提交有效签署的书面撤销材料。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招标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3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若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参加投标，则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reditchina.gov.cn 、 www.ccgp.gov.cn ）；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 投标无效 。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但须按注 1 或注 2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注 1：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8	★号条款响应（如有）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9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0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1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3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

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本分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本条不适用）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___/__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_/__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

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不涉及。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相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
-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评分内容	评审条款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 (30分)	报价 价格 (30分)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投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p> <p>注：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0-30
商务 (8分)	相关 业绩 (5分)	<p>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业绩，并提供合同首页、关键内容页、盖章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1分，最多得5分。不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p>	0-5
	企业实 力(3分)	<p>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p> <p>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p> <p>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p> <p>最高得3分。</p> <p>注：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0-3
技术 (61分)	技术要 求响应 情况 (26分)	<p>根据对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三、具体技术要求”中技术条款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p> <p>1. “#”号项技术指标全部满足要求得19分，有任意一项“#”号项技术指标不满足扣1分，扣完19分为止；</p> <p>2. 无标识的一般条款全部满足要求得7分，有任意一条一般条款不满足扣0.5分，最多扣7分。超过14条一般条款不满足，本项得0分。</p> <p>注：标注■符号，现场演示内容，不再此处进行评审。</p>	0-26
	现场 演示 (20分)	<p>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标注■号的内容进行现场演示。</p> <p>(一) 现场实物 (6分)</p>	0-20

	<p>现场每提供一项实物且满足实物系统要求得 3 分，共 2 项，最多得 6 分。现场提供实物如下：</p> <p>1. 温度控制系统</p> <p>为保证设备为成熟产品，投标现场需提供实物模块。</p> <p>实物模型主要包括透明有机玻璃温箱、温箱底座、2#安全台阶插座、加热灯泡、排风扇、固态继电器、温度传感器及变送器等部件构成。变送器输出 0-10V。可直接放置于实训操作台桌面上。</p> <p>2. 煤矿皮带机输煤系统</p> <p>为保证设备为成熟产品，投标现场需提供实物模块。</p> <p>系统应能提供煤矿皮带机输煤系统 皮带输送机、震动筛，块煤仓、沫煤仓等图像和指示。</p> <p>（二）演示视频（14 分）</p> <p>每提供一项演示内容且满足演示要求的得 2 分，共 7 项，最多得 14 分。现场演示内容如下：</p> <p>1. 提供演示视频，视频内容包括展示产品尺寸及多种控制模式，模式包括 PWM、三种模拟量控制（0-10V、0-5V、0-20mA）。</p> <p>2. 提供演示视频，内容为展示电压源，电流源功能，展示模块器件组成，包括钮子开关布局 and 数量，BCD 拨码开关布局 and 数量，八段数码管布局 and 数量，继电器接口布局 and 数量。</p> <p>3. 提供演示视频，视频内容体现“能源采集模块”8）、9）两个内容的功能要求，展示网口数量，面板按键数量，液晶显示屏能显示电压等数据，并可通过按键切换显示内容。</p> <p>4. 提供演示视频，视频内容：温度单元模型的结构组成和模型与实物控制单元的数字孪生仿真功能演示。</p> <p>5. 提供演示视频，视频内容：搬运机械手单元模型的结构组成和模型的动作流程功能演示。</p>	
--	---	--

		<p>6. 提供演示视频，视频内容：洗衣机控制模型的结构组成和模型的动作流程功能演示。</p> <p>7. 提供演示视频，视频内容：物料供给单元仿真模型的结构组成和正常运行动作功能。</p> <p>注：演示视频采用通用格式，U盘存储，因视频格式及存储问题导致不能播放，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演示视频存储所用U盘可以与投标文件电子版一起密封提交。</p>	
	<p>项目总体实施方案 (5分)</p>	<p>结合实际情况，对项目整体的供货措施完善详细，安装调试工作合理可行，有明确的时间进度计划，方案整体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得5分；</p> <p>对项目整体的供货措施较为完善，安装调试工作较为合理，针对性较强得3分；</p> <p>未结合实际情况，供货措施、安装及调试工作计划等内容有欠缺得1分；</p> <p>未提供方案得0分。</p>	0-5
	<p>售后服务方案 (5分)</p>	<p>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详细完善，响应时间、反应速度及时，应急保障措施完善，针对性强得5分；</p> <p>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为详细完善，反应速度较为及时，针对性较强得3分；</p> <p>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有欠缺得1分；</p> <p>未提供方案得0分。</p>	0-5
	<p>培训方案 (5分)</p>	<p>培训方案内容全面、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得5分；</p> <p>培训方案内容较全面、较合理，针对性较强得3分；</p> <p>培训方案内容有欠缺得1分；</p> <p>未提供培训方案得0分。</p>	0-5
<p>政策法规 (1分)</p>	<p>节能产品 (0.5分)</p>	<p>投标产品中有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0.5分，否则不加分。</p>	0-0.5

	环境标志产品 (0.5分)	投标产品中有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 0.5 分，否则不加分。	0-0.5
--	------------------	---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是 PLC 实训室实训教学设备的购置，PLC 实训室是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等多个专业 PLC 技术类课程实训教学所必备的实训设备，是体现“边教边学”、“边学边做”教学特点的重要实训设备。

该项目采购内容包含 PLC 实训平台、虚拟仿真软件、虚拟仿真模型等。

二、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采购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项目预算金额 (万元)	是否接受 进口产品投标
1	PLC 实训台	21	套	196.14	否
2	虚拟仿真软件	21	节点		否
3	虚拟仿真模型	21	套		否

三、具体技术要求

说明：

下文中如有“#”号条款表示为重要技术参数，供应商若有“#”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PLC 实训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指标要求	数量	是否接受进口	备注
1	PLC 实训台	<p>平台应包含 PLC 可编程控制器单元、触摸屏单元、变频器单元、工业以太网交换机、温度控制系统模型、材料分拣模型、交流电机实物模型、自动钻孔实训模型、电源单元、输入输出单元、数学建模模块、实训操作台等组成。</p> <p>平台应可培养学生掌握 PLC 原理、编程方法、编程技巧、变频调速、触摸屏技术、交流电机控制技术、伺服电机控制技术、传感器技术、Profinet 工业以太网技术、PID 控制技术以及工程案例应用，应可满足</p>	21	否	

		<p>我校工程应用课程的实验实训教学要求及相关内容的电工培训考评。</p> <p>1. PLC 可编程控制器单元</p> <p>(1) 工艺设计：铁质外壳，标准尺寸，独立成模块，完整嵌入实训屏，可在实训屏上自由移动、组合、装卸，I/O 接口开放，并提供误接线保护功能。</p> <p>(2) 控制面板工艺：2mm 厚印刷电路板上覆 PVC 亚光膜，3M 胶粘贴，采用背面印刷技术，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p> <p>(3) PLC 控制器</p> <p>1) 1 个 CPU DC/DC/DC 型 PLC，紧凑型 CPU，≥2 个 PROFINET 通讯口，集成输入/输出：≥14 DI 24V 直流输入，≥10DQ 晶体管输出 24V 直流，≥2AI 模拟量输入 0-10V DC，≥2AQ 模拟量输出 0-20mA DC，供电范围约：DC 20.4-28.8 V，可编程数据存储区：≥125KB。</p> <p>2) 1 根预制工业以太网电缆。</p> <p>3) 1 个数字量输入输出模块 ≥8 路输入 24V DC/ 8 路输出继电器。</p> <p>#为便于单元二次开发使用，PLC 可编程控制器单元需提供接口板及电平信号隔离保护的 PCB 设计图纸。</p> <p>#投标文件需提供 PLC 控制器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包括对 PLC 控制器和数字量扩展模块。</p> <p>2. 人机交互单元</p> <p>(1) 工艺设计：铁质外壳，标准尺寸，独立成模块，可在实训屏上自由移动、组合、装卸。</p> <p>(2) 每个实训装置包括基本型彩色触摸屏，包括：1 个基本型彩色触摸屏，带键盘和触摸操作，不小于 7 寸液晶显示，不少于 65536 色，PROFINET 通讯接口；</p> <p># (3) 为保证设备兼容性，触摸屏需与 PLC 可编程控制器为同一品牌。</p> <p>3. 变频器单元</p>			
--	--	--	--	--	--

	<p>(1) 工艺设计：铁质外壳，标准尺寸，独立成模块，可在实训屏上自由移动、组合、装卸，I/O 接口开放，配有电位器。</p> <p>(2) 控制面板工艺：2mm 厚印刷电路板上覆 PVC 亚光膜，3M 胶粘贴，采用背面印刷技术，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p> <p>(3) 变频器具体参数要求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输入电压：AC380V，功率：$\geq 0.75\text{kW}$； 2) 集成≥ 6路数字量输入，≥ 2路数字量输出，≥ 1路模拟量输入，≥ 1路模拟量输出； 3) 数字量输入：≥ 6路电位隔离输入 DI 0~DI 5； 4) 数字量输出：≥ 1个继电器转换触点 DC 30V, 0.5A（电阻负载）；≥ 1个晶体管 DC 30V, 0.5A（电阻负载）； 5) 模拟量输入：≥ 1路模拟量输入差分输入，可通过 DIP 开关在电压（-10~+10V）和电流（0/4~20mA）间切换； 6) 模拟量输出：≥ 1路模拟量输出，更新时间：$\leq 5\text{ms}$； 7) 集成式安全转矩切断，支持 PROFINET； 8) USB 接口：Mini-B； 9) 运行电压 3 AC 380~480V/+10%~20%； 10) 输入频率 47~63 Hz； 11) 输出频率：V/f 控制方式 0~550Hz；矢量控制方式 0~240Hz； 12) 偏移系数：$\cos\phi \geq 0.95$； 13) 冷却：应通过集成风扇风冷； 14) 相对空气湿度$< 95\%$，不允许有凝露； 15) 所需的电源阻抗 $1\% \leq UK < 4\%$； 16) 保护功能：应具备欠压保护，过压保护，过载保护，接地保护，短路保护，失步保护，电机堵转保护，电机超温保护，变频器超温保护； 			
--	--	--	--	--

		<p>17) 需配套操作面板;</p> <p>18) 配备菜单导航功能和双行屏, 使标准型驱动的调试简化;</p> <p>19) 可同时显示参数、参数值及参数筛选, 且多数情形下无需使用打印的参数列表。可直接安装至变频器;</p> <p>20) 采用 2 行显示屏, 用于以文本显示至多 2 个过程值, 状态显示时显示预定义的单位, 实现对驱动的直接手动操作, 可方便地在自动模式和手动模式间切换;</p> <p>(4) 1 根工业以太网电缆;</p> <p># (5) 为保证设备兼容性, 变频器需与 PLC 可编程控制器为同一品牌。</p> <p>4.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p> <p>(1) 工艺设计: 铁质外壳, 标准尺寸, 独立成模块, 完整嵌入实训屏, 可在实训屏上自由移动、组合、装卸, 电源接口开放, 并提供误接线保护功能。</p> <p>(2) 控制面板工艺: 2mm 厚印刷电路板上覆 PVC 亚光膜, 3M 胶粘贴, 采用背面印刷技术, 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p> <p>(3) 1 个工业以太网交换机, 10/100 自适应非管理型交换机, 带不小于 5 个 RJ45 接口, 外部 24V 直流供电, 带 LED 诊断功能。</p> <p># (4) 为保证设备兼容性, 工业以太网交换机需与 PLC 可编程控制器为同一品牌。</p> <p>5. 温度控制系统</p> <p>主要包括透明有机玻璃温箱、温箱底座、2#安全台阶插座、加热灯泡、排风扇、固态继电器、温度传感器及变送器等部件构成。变送器输出 0-10V。可直接放置于实训操作台桌面上。</p> <p>(1) 电压: DC24V</p> <p>(2) 电流: 小于 1A</p>			
--	--	---	--	--	--

	<p>(3) 提供≥ 1个 PT100，接到变送器上</p> <p>(4) 变送器输出 0-10V</p> <p>(5) 加热灯泡及排风扇均采用 DC24V，排风扇电流为 0.18A</p> <p>(6) 单元整体外形尺寸：$\leq 105 \times 145 \times 165 \text{mm}$ (L\timesW\timesH)</p> <p>(7) 有机玻璃温箱外形尺寸：$\leq 100 \times 70 \times 100 \text{mm}$ (L\timesW\timesH)</p> <p>(8) 温箱底座外形尺寸：$\leq 105 \times 145 \times 40 \text{ mm}$ (L\timesW\timesH)</p> <p>(9) 多种控制模式，可使用脉宽调制 (PWM)、模拟量控制 (0-10V、0-5V、0-20mA) 等多种控制形式。</p> <p>(10) 温度信号反馈形式：包括 PT100 电阻值直接反馈、0-10V 模拟量输出反馈。</p> <p>(11) 功能：由 PLC 控制，实现 PID 调节温度控制实验。灯泡发光亮度可增加环境温度，风扇启动用来模拟环境散热，根据给定的设定温度值，经 PID 调节控制，最终达到实际温度与设定温度一致。</p> <p>■为保证设备为成熟产品，投标现场需提供实物模块。</p> <p>■提供演示视频，视频内容包括展示产品尺寸及多种控制模式，模式包括 PWM、三种模拟量控制 (0-10V、0-5V、0-20mA)。</p> <p>6. 材料分拣模型</p> <p>模型应由井式供料机构、皮带传送机构、检测单元、斜滑道单元、气动单元、按钮单元、底盘等组成，应是一套模拟工业自动化生产物料分拣过程的微缩模型，可以实现不同材料的自动分选和归类。</p> <p>(1) 井式供料机构应含 1 个方形供料井道、1 套推料气缸及其支架、1 组磁性开关及其固定装置、1 个铝制推出装置、1 个光电传感器等组成。</p> <p>(2) 皮带传送机构由 1 套传送机构、1 条传送带、1</p>			
--	---	--	--	--

		<p>台单相交流电动机、1个减速机构、1个旋转编码器等组成。</p> <p>(3) 检测单元由1块网孔板、2套电感传感器及其支架、1套电容传感器及其支架等组成，传感器支架可在网孔板上横、纵向移动。</p> <p>斜滑道单元由3组斜滑道料槽、3组推料气缸及支架、3组调速快接头等组成。</p> <p>(4) 气动单元应含1个汇流排、2个汇流排消音器、1个汇流排快接头、不少于4个电磁阀、不少于4组电磁阀快接头。</p> <p>(5) 按钮单元应包含启动按钮、停止按钮、转换开关、急停开关及金属外壳，外壳上配交流电源控制开关，外壳为金属材质，表面采用静电喷涂处理。</p> <p>7. 交流电机实物模型</p> <p>低压三相异步电动机：安全插座形式引出接线</p> <p>(1) 额定功率：$\geq 0.06\text{KW}$；</p> <p>(2) 额定电压：380V；</p> <p>(3) 额定转速：1400rpm；</p> <p>(4) 防护等级：不低于IP54。</p> <p>8. 自动钻孔实训模型</p> <p>(1) 采用的伺服电机作为进给轴，采用高速直流电机作为主轴，可对塑料制品进行真实钻孔加工。</p> <p>(2) 具有防护装置、对运动机构进行防护、防止学生误伤。</p> <p>(3) 加工物料时，伺服应保持恒转矩，保证加工精度。</p> <p>(4) 滚珠丝杠机构，可被伺服驱动机构驱动，具有刻度测量台，可进行位置控制。</p> <p>(5) 应具有原点、限位传感器检测，可进行多种原点回归训练、实现运动距离测量、传动控制、定向控制、定位控制、报警运行控制、点动控制、位置显示控制等。</p>			
--	--	--	--	--	--

		<p>(6) 可对伺服进行位置、速度进行多方面训练。</p> <p>(7) 伺服电机及驱动器</p> <p>1) 伺服电机驱动器，不小于 0.1KW，带 Profinet 通讯口；</p> <p>2) 伺服电机，不小于 0.1kw，增量编码器，平键，无抱闸；</p> <p>3) 动力电缆，可完成伺服驱动器与电机的动力连接；</p> <p>4) 编码器电缆，可满足完成伺服驱动器与电机的编码信号反馈连接；</p> <p># 5) 为保证设备兼容性，伺服电机及伺服电机驱动器需与 PLC 可编程控制器为同一品牌。</p> <p>(8) 直流电机驱动模块</p> <p>1) 模块式控制结构，采用导轨式固定安装方式，DC24V 供电，具备直流电机正反转以及降压、稳压故障报警、复位功能。</p> <p>2) 具备 6 个接线端子，分别是电源+、电源-、电机正转 F、电机反转 R、电机线圈+、电机线圈-。</p> <p>3) 直流电机驱动模块用于驱动主轴钻孔电机运转。</p> <p>4) 模块外观应带有接线标识。</p> <p>#要求提供本模块实物图片和 PCB 设计图纸，并在实物图片上标记 6 个接线端子的位置和功能。</p> <p>(9) 直流电机</p> <p>1) 尺寸：长度小于 200mm、直径小于 50mm。</p> <p>2) 供电电压：DC12V。</p> <p>3) 高速钢钻头：0.5/1.0/1.5/2.5/3.0。</p> <p>(10) 电气接口模块</p> <p>应采用国际通用 mini 接线岛模拟，导轨式安装固定方式，接线模块采用 DB-25 连接器、通过电缆连接，接口模块有 ≥8 个数字量输入、≥8 个数字量输出、≥8 个数字量输入指示灯、≥8 个数字量输出指示灯、输入采用 3 层压接式端子、为传感器提供 DC24V</p>			
--	--	--	--	--	--

		<p>电源支持、输出采用 2 层压接式端子、为输出信号提供公共端电源。</p> <p>#投标文件提供电气接口模块实物图片，并在图片上标记数字量输入接口数量、输入指示灯位置及数量、数字量输出接口数量、输出指示灯位置及数量。</p> <p>9. 电源单元</p> <p>(1) 工艺设计：铁质外壳，标准尺寸（约 305mm×295mm），独立成模块，完整嵌入实验屏，可在实验屏上自由移动、组合、装卸。</p> <p>(2) 控制面板工艺：采用印刷电路板上覆 PVC 亚光膜和背面印刷技术，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p> <p>(3) 配有 4P20A 空气开关（带漏电保护）。</p> <p>(4) 配有直流电源模块，输入：120/230V AC，输出：24V DC/3A。</p> <p>(4) 配备 10A 九孔插座、2#安全台阶插座、安全插座、船型开关（带指示灯）等，可直接供给直流 24V、交流 220V、380V 电源。</p> <p>10. 输入输出单元</p> <p>(1) 工艺设计：铁质外壳，标准尺寸，独立成模块，完整嵌入实训屏，可在实训屏上自由移动、组合、装卸。</p> <p>(2) 控制面板工艺：2mm 厚印刷电路板上覆 PVC 亚光膜，3M 胶粘贴，采用背面印刷技术，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p> <p>(3) 应设有不少于 8 组钮子开关输入，不少于 2 组 BCD 拨码器输入，不少于 4 组按钮开关输入。应设有八段数码管显示，发光二极管显示。</p> <p>(4) 应设有模拟量指示调节单元，可输出符合工业标准的电压信号（0-10V）和电流信号（0-20mA）给 PLC 的模拟量输入。</p> <p>(5) 应设有 PLC 模拟量输出监视用电压表（0-12V）和电流表（0-24mA）。</p>			
--	--	---	--	--	--

		<p>(6) 应设有 4 组继电器接口，可实现直流 24V 到交流 220V 的转换。</p> <p>#为方便学校二次开发和进一步了解学习部分主令信号的设计思路，投标文件提供主令模块的 PCB 设计图纸，并对电压源和电流源电路部分圈红标记。</p> <p>■提供演示视频，内容为展示电压源，电流源功能，展示模块器件组成，包括钮子开关布局 and 数量，BCD 拨码开关布局 and 数量，八段数码管布局 and 数量，继电器接口布局 and 数量。</p> <p>11. 数学建模模块</p> <p>(1) 工艺设计：不小于 2mm 厚印刷电路板上覆 PVC 亚光膜，3M 胶粘贴，采用工业典型控制对象绘制成彩色立体图（包含 4 种颜色以上），采用背面印刷技术，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可以通过 LED 再现生产工艺流程。</p> <p>(2) 可以放置在实训屏上任意位置，能够根据实验内容可方便地组合成不同实验系统。</p> <p>(3) 每台设备配备 10 种数学建模模块，每种数学建模模块均应成独立模块，可在实训屏上自由移动、组合、装卸。数学建模模块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机控制； 2) 交通灯自控与手控； 3) 水塔水位自动控制； 4) 多种液体自动混合； 5) 温度控制系统； 6) 机械手装配搬运流水线； 7) 自动灌装流水线； 8) 自动扶梯系统； 9) 无塔供水系统； 10) 煤矿皮带机输煤系统。 <p>(4) 电机控制 配合 PLC 控制单元，实现电机控制的典型工艺过程。</p>			
--	--	--	--	--	--

		<p>1) 面板采用印刷电路板上覆膜，采用背面印刷技术，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p> <p>2) 模块上提供电机控制原理图和指示</p> <p> (5) 交通灯自控与手控</p> <p>配合 PLC 控制单元，实现交通灯的典型工艺过程。</p> <p>1) 面板采用印刷电路板上覆膜，采用背面印刷技术，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p> <p>2) 有东西南北以及行人指示灯；</p> <p>3) 同时提供行人通行按钮。</p> <p> (6) 水塔水位自动控制</p> <p>1) 模具外壳，面板采用 2mm 厚印刷电路板上覆膜，采用背面印刷技术，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p> <p>2) 提供水塔水位自动控制图像和指示。</p> <p>3) 内部数学建模，信号根据实际情况，自动水塔水位控制效果，不需要拨码开关。</p> <p> (7) 多种液体自动混合</p> <p>配合 PLC 控制单元，实现多种液体混合的典型控制过程。</p> <p>1) 面板采用印刷电路板上覆膜，采用背面印刷技术，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p> <p>2) 内部数学建模，液位信号根据实际情况，自动生产，不需要拨码开关；</p> <p>3) 模块上提供不少于 3 个液体管道，1 个混合罐，1 个搅拌机，1 个运输车的图形和指示；</p> <p>#4)提供 PCB 设计图纸和多种液体自动混合实物照片，并在 PCB 设计图纸上标出数学建模控制系统，在实物图片上标记液体管道，混合罐，搅拌机，运输车位置及数量。</p> <p> (8) 温度控制系统</p> <p>配合 PLC 控制单元，实现温度控制系统的典型控制过程。</p> <p>1) 模具外壳，面板采用 2mm 厚印刷电路板上覆膜，</p>			
--	--	---	--	--	--

		<p>采用背面印刷技术，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p> <p>2) 内部数学建模，具有温度控制信号显示。</p> <p>3) 配有温度控制箱体大门开关控制，大门上下行到位检测，物体炉外位置检测。</p> <p>#4) 提供 PCB 设计图纸和实物照片，并在设计图纸上标记数学建模控制系统位置，在实物照片上标记温度控制信号显示区，开关门控制状态指示区，开关门位置检测区，物体炉外位置检测区。</p> <p>(9) 机械手装配搬运流水线</p> <p>配合 PLC 控制单元，实现机械手装配搬运流水线的典型控制过程。</p> <p>1) 模具外壳，面板采用 2mm 厚印刷电路板上覆膜，采用背面印刷技术，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p> <p>2) 提供机械手装配搬运流水线图像和指示。</p> <p>3) 内部数学建模，信号根据实际情况，机械手装配搬运流水线运行效果，不需要拨码开关。</p> <p>4) 至少包含 2 组独立的机械手结构，分别包含机械手装配和机械手搬运流程，输送线不少于 2 条，可以实现物料 90° 运输。</p> <p># 5) 提供 PCB 设计图纸和机械手装配搬运流水线实物照片，并在设计图纸上标记数学建模控制系统位置，在实物照片上标记流水线输送线位置和数量，标记搬运机械手位置和装配机械手位置，标记体现物料 90° 运输功能。</p> <p>(10) 自动灌装流水线</p> <p>配合 PLC 控制单元，实现自动灌装流水线系统的典型控制过程。</p> <p>1) 面板采用印刷电路板上覆膜，采用背面印刷技术，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p> <p>2) 内部数学建模，信号根据实际情况，自动生产，不需要拨码开关；</p> <p>3) 提供模拟量电流型输入信号；</p>			
--	--	--	--	--	--

		<p>4) 自动灌装流水线应包含有自动运料小车，灌装体及搅拌机构，应配有液位检测传感器及液位高度指示，应配有皮带输送线及瓶体位置检测传感器。</p> <p># 5) 提供 PCB 设计图纸和自动灌装流水线实物照片，并在设计图纸上标记数学建模控制系统位置，在实物照片上标记液位测量传感器位置，灌装搅拌机位置，运料小车位置以及瓶体灌装位置检测与离开检测传感器位置。</p> <p>(11) 自动扶梯系统</p> <p>1) 模具外壳，面板采用 2mm 厚印刷电路板上覆膜，采用背面印刷技术，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p> <p>2) 内部数学建模，信号根据实际情况，自动控制动作流程，不需要拨码开关。扶梯应支持 PWM 脉冲控制及电梯启停及上下行切换控制功能。</p> <p>3) 系统应能提供 2 对自动扶梯控制模型，应可明确指示扶梯上行和下行状态，扶梯上行或下行的速度可调整，并可对应显示电梯速度变化状态，应设置有扶梯起点和终点的人体感应传感器模拟开关。</p> <p># 4) 提供 PCB 设计图纸和自动扶梯系统实物照片，设计图纸上需要标记数学建模控制系统的位置，标记扶梯支持 PWM 的接口区，在实物照片上标记扶梯的布局 and 数量，标记扶梯的上下行人体感应开关的位置。</p> <p>(12) 无塔供水系统</p> <p>1) 模具外壳，面板采用 2mm 厚印刷电路板上覆膜，采用背面印刷技术，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p> <p>2) 内部数学建模，信号根据实际情况，自动生产不需要拨码开关。</p> <p>3) 系统应能提供密闭水罐、1 个变频泵、2 个工频泵、1 个阀门调节器、1 个压力变送器等图像和指示。应配有变频器、变送器频率及压力值的显示功能。</p> <p># 4) 提供 PCB 设计图纸无塔供水系统实物照片，在设计图纸上标记数学建模控制系统位置，标记密封水</p>			
--	--	---	--	--	--

		<p>罐位置，变频泵位置，工频泵位置，变频器频率和变送器压力显示区。</p> <p>(13) 煤矿皮带机输煤系统</p> <p>1) 模具外壳，面板采用 2mm 厚印刷电路板上覆膜，采用背面印刷技术，保证图形符号永不脱落。</p> <p>2) 内部数学建模，信号根据实际情况，自动生产不需要拨码开关。</p> <p>3) 系统应能提供煤矿皮带机输煤系统 皮带输送机、震动筛，块煤仓、沫煤仓等图像和指示。</p> <p>■为保证产品为成熟产品，投标现场需提供实物模块。</p> <p>12. 实训操作台</p> <p>实训操作台应包括实训屏和实训台。</p> <p>(1)实训屏</p> <p>实训屏由三根铝型材组成，采用标准尺寸设计，为上下两层结构，采用铝型材防脱落设计，各个独立单元应根据使用要求在实训屏上自由移动、组合、装卸，搭建不同的实训系统。</p> <p>(2)实训台</p> <p>实训台桌体应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作为框架支撑，配有键盘托、液晶显示器支架、工控机安装架、配件柜等。</p> <p>1) 实训台尺寸：不小于 1500×700×750mm (L*W*H)。</p> <p>2)实训桌面尺寸：不小于 1500×700×25mm (L*W*H)，桌面采用密度板材质，密度：720~760kg/m³。</p> <p>3) 配件柜采用中密度板材质，可放置实验导线、彩色智能被控对象单元等。</p> <p>4)桌体铝合金型材：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Al Mg Si 合金热挤压型材，采用阳极氧化处理。</p> <p>5)显示器支架水平方向可旋转 180 度，竖直方向可翻转 90 度。</p> <p>6)工控机安装架采用金属材质，含有安装尺寸可调工</p>			
--	--	--	--	--	--

		<p>控机底托和固定装置，工控机底托及固定装置均采用2mm厚静电喷涂。工控机安装架可适应不同尺寸的工控机，根据工控机的长宽高调整出合适的安装尺寸。 工控机安装架最大可承载重量：$\geq 20\text{Kg}$。</p> <p>13. 教学资源（1套）</p> <p>（1）交货时应提供实训台主要设备的电子版资料（包含但不限于 PLC、伺服电机、变频器）；</p> <p>（2）交货时应提供设备电子版指导书，指导书内容需详细，包括实验内容，实验步骤，实验接线图等。</p> <p>（3）应提供不小于 16 小时培训。</p> <p>14. 能源采集模块（为教师机提供 1 套）</p> <p>为培养和提高能源数据采集与分析的技术水平，本项目为教师提供一套能源采集模块，用于能源采集数据分析和数据采集工业网络通信技术学习研究。</p> <p>模块应采用集成电路，应用数字采样技术，进行实时测量与显示。单相电能表可以用来测量电能（千瓦/小时）、电压、电流、有功功率、无功功率、总功率的仪表。接线简单方便，带过压保护，双网络接口，运行及错误状态指示灯。支持工业网络数据采集 MODBUS-TCP 工业网络协议，可以与 PLC 等控制系统进行网络通讯。具体参数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可测量显示电压，测量范围：180~250V； 2) 电流量程：5A、40A、60A 等； 3) 频率：45~60Hz； 4) 功率：有功精度 1 级，无功精度 1 级； 5) 电能：有功电能 1 级，无功电能 2 级； 6) 供电电源：内部供电； 7) 功耗$\leq 2.0\text{VA}$； <p>#8) 可编程通讯输出接口：双 RJ-45 接口；应支持 MODBUS-TCP 协议通讯；</p> <p>#9) 带有系统显示功能，应可进行参数设置和计量复位工作，其中的显示内容可以通过按键切换；</p>			
--	--	---	--	--	--

		<p>10) 模块电路设计应满足电气隔离功能，提供 PCB 线路图，并标注隔离位置及证明可供二次开发使用；</p> <p>■提供演示视频，视频内容体现 8)、9) 两个内容的功能要求，展示网口数量，面板按键数量，液晶显示屏能显示电压等数据，并可通过按键切换显示内容。</p>			
2	虚拟仿真软件	<p>虚拟仿真软件的功能参数要求如下：</p> <p>(1) 应支持机电一体化概念设计解决方案，应基于 NX/MCD, TIA 体系。设计人员可对包含多物理场以及通常存在于机电一体化产品中的自动化相关行为的概念进行 3D 建模和仿真，应可以在系统设计阶段就设备硬件结构的合理性以及控制软件的可靠性进行虚拟调试验证。</p> <p>(2) 应提供机电设备设计过程中的硬件在环仿真调试，需满足采用虚拟设备与实际 PLC 联调。</p> <p>(3) 软件支持的设计功能</p> <p>1) 应支持产品建模 (2D&3D CAD) 功能，具有机械设计和制图功能，可满足客户设计任何复杂产品的需要，可以借助无缝交换功能来选择线框、曲面、实体参数或直接建模技术。借助软件中的同步建模技术，支持快速创建和编辑几何体，支持使用在其他 CAD 系统上创建的模型。</p> <p>2) 应支持基于模型的定义功能，能够在 3D 模型内生成产品的完整数字化定义。</p> <p>#3) 应支持图纸与布局的功能，支持产品二维设计、布局、制图、注释和文档记录等功能。制图软件能够自动从 3D 零件和装配模型创建图纸视图，帮助调整和缩放图纸视图以及安排图纸。注释工具能够在图纸中记录制造需求。</p> <p>4) 应支持工业设计功能，支持形状创建、操控和分析功能，支持创建最复杂且易于更改的自由曲面形状，支持为 3D 打印创建支持、根据形状创建模具、将其包含在装配件中、对其进行分析，或执行其他必</p>	21	否	

		<p>须使用 CAD 数据才能进行的操作。</p> <p>5) 应支持可视化产品分析与验证的功能，支持快速整合信息、检查涉及是否符合需求和制定更明智的决策，形成精确描述的可视化报告。可为 3D 设计提供关键的产品、业务和项目信息，并提供自动化设计验证软件工具，能够自动持续监控设计是否符合标准和需求。</p> <p>6) 应支持线束及管道设计功能，支持在复杂装配环境中设计线缆和进行布线，电气布线工具可提供智能特征和功能，使线缆的设计、修改和分析流程实现自动化。支持提供流体和机械化布线工具，可在装配中快速准确地定义路径，选择并放置管道、管线、管路、槽路和 HVAC 导管的标准零件。提供设计规则检查，能够定位并解决问题，保证质量。</p> <p>7) 应支持电子电气设计功能</p> <p>8) 应支持机电一体化概念设计功能，支持设计模型的外观查看和工能验证，包括关节、运动、传感器、执行器、碰撞行为，以及每个组件的其他运动学和动态特性验证。同时，支持可与外部控制系统建立连接，完成对产品的虚拟调试。</p> <p>(4) 软件支持的仿真功能</p> <p>1) 应可提供一体化的多学科环境，可将结构分析、热分析、流体分析、运动分析、多物理场分析和优化分析的仿真解决方案集成到一个环境中，实现仿真驱动设计。</p> <p>2) 应具备分析建模环境，提供进行分析所需的高级网格划分功能、边界条件和解算器接口，能够缩短建模时间。</p> <p>3) 应支持 CAD 和 CAE 集成在一个平台，提供大型的 FE 模型管理方法，能够通过简单的引用和实例化独立的有限元组件来快速构建有限元装配模型。</p> <p>4) 应支持提供仿真任务、过程、数据等的管理功能。</p>			
--	--	---	--	--	--

		<p>(5) 软件制造相关功能</p> <p>#1) 应支持增材制造功能，提供集成的构建底板设置、支撑结构生成和构建处理器。</p> <p>2) 应支持计算机辅助制造功能，提供综合全面的集成式 NC 编程功能。</p> <p>3) 应支持机器人加工程序设计功能</p> <p>4) 应支持夹具与模具的设计功能</p> <p>5) 应支持零件质量控制功能</p>			
3	虚拟仿真模型	<p>虚拟仿真模型主要包含城铁扶梯控制模型、城铁排水控制模型、城铁信号灯仿真控制模型、城铁自动门控制模型、城铁排风控制模型、温度控制模块、搬运机械手控制模型、洗衣机控制模型、物料供给模型、物料分拣模型。</p> <p>(1) 城铁扶梯控制模型</p> <p>应能训练城市地铁进出站口的电动扶梯的控制学习，模型中扶梯包含上行扶梯和下行扶梯各 1 组，分别配有上行扶梯和下行扶梯的运行指示灯，运行开关，急停开关以及上行/下行起点和终点的人体感应传感器。扶手应能与扶梯同步运行。扶梯运行速度应可调。</p> <p>(2) 城铁排水控制模型</p> <p>应能训练城市地铁排水系统控制实训，模型应包含排水管道、液位检测、液位报警、水泵等设施，可实时仿真显示液位状态、水泵运行状态以及报警状态。</p> <p>(3) 城铁信号灯仿真控制模型</p> <p>应能训练城市地铁信号灯的控制实训，配有三色交通信号灯及控制开关。</p> <p>(4) 城铁自动门控制模型</p> <p>应能训练城市地铁自动门的控制实训，包含 2 扇自动门及相关机构、人员防夹检测传感器、手动紧急开启开关等组成。</p>	21	否	

		<p>(5) 地铁排风控制模型</p> <p>应能训练城市地铁的排风控制实训教学，包含排风电机，排风管道及控制开关等。</p> <p>(6) 温度控制模块</p> <p>基础训练仿真模型基于真实的实物模型开发而成，可真实反映不同对象的运行场景，温度单元模型具有 1 个散热风扇、2 个加热灯泡。1 套加热保护罩、1 套接线端子。</p> <p>可与本项目配套的真实温度控制实物模块进行数字孪生同步教学实训</p> <p>■提供演示视频，视频内容：温度单元模型的结构组成和模型与实物控制单元的数字孪生仿真功能演示。</p> <p>(7) 搬运机械手控制模型</p> <p>搬运机械手模型包括 2 条传送带，呈 “L” 型布置、2 套机械手抓取系统，1 个工件回收槽，1 个工件放置台、1 套控制按钮。</p> <p>动作流程：启、停控制整套模型启、停动作，手动按下供料按钮后，传送带 1 初始位置被放置一个物料，物料经传送带 1 输送至机械手 1 位置，机械手 1 抓取料芯对物料进行装配，装配件输送至机械手 2 位置时，机械手 2 将转配件搬运至传送带 2，装配件沿传送带 2 输送至工件回收槽。</p> <p>■提供演示视频，视频内容：搬运机械手单元模型的结构组成和模型的动作流程功能演示。</p> <p>(8) 洗衣机控制模型</p> <p>洗衣机模型仿真模型具有一台洗衣机模型，1 套控制按钮区，具有柱形水位显示，指针型转数表，可进行时间和液位设定、具有关门检测信号灯，及多个功能按钮。</p> <p>■提供演示视频，视频内容：洗衣机控制模型的结构组成和模型的动作流程功能演示。</p> <p>(9) 物料供给模型</p>			
--	--	---	--	--	--

		<p>物料供给三维模型由 1 套 PLC 控制模块、1 套变频调速模块、1 套人机交互模块、1 套双皮带输送模块、1 套工装定位举升模块、1 套工装缓冲模块、1 套工装编码模块、2 套呼叫机上壳供料模块、1 个供料台、1 套搬运机械手、1 套多视角主令模块、1 套型材桌体模块等组成。</p> <p>虚拟设备基于物理仿真引擎技术，可实现真实的物理属性，如摩擦力、重力、惯性、干涉碰撞等，达到与实物一致的实验效果。虚拟设备的动作功能均根据实物设置，可实现与实物设备一样的各项动作。</p> <p>■提供演示视频，视频内容：物料供给单元仿真模型的结构组成和正常运行动作功能。</p> <p>(10) 物料分拣模型</p> <p>物料分拣模型包含 1 条皮带输送机构、3 个不同类型的传感器，不少于电感传感器、电容传感器、颜色传感器，1 个物料终端到位检测传感器。1 套虚拟控制的启动、停止按钮。</p> <p>当按下启动按钮，将物料放置在皮带机构起始端，物料通过输送机构运至检测区域，通过不同传感器的检测后，物料分别分拣至不同的物料仓储区。</p>			
--	--	---	--	--	--

四、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工作。

五、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质量保证期

(一) 质保期：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 36 个月。具体质保期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如技术需求中有明确要求的应服从技术需求中的要求。

(二) 服务要求

质保期内，免费维修，无法修复的应免费更换。应承诺设立 7*24 小时设备故障报修电话，应在接到报修电话后 4 小时内抵达现场。质保期满后，免收人工费，按照成本价收取零件费用。

七、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一）质保期以后，需提供终身广泛优惠的技术支持和维修服务，供应商应做到在采购人发出维修通知后到现场进行设备维修，更换已损坏的零部件。

（二）在接到用户电话后，4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场现场，一般问题24小时内修复完成，重大问题72小时内修复完成。确因特殊原因短时间内无法恢复，需提供备机服务。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其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售后服务方式和能力。

（三）在用户指定地点进行设备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包括设备原理、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直至用户能够独立掌握。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能够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技术培训，并详尽阐述培训的方式、时间、内容及培训目的等。

八、验收要求：

采购人负责组织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九、相关说明：供应商必须严格按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成熟的全新的产品和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十、包装要求：

（一）商品包装层数不得超过3层，空隙率不大于40%；

（二）商品包装尽可能使用单一材质的包装材料，如因功能需求必需使用不同材质，不同材质间应便于分离；

（三）商品包装中铅、汞、镉、六价铬的总含量应不大于100mg/kg；

（四）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5%（以重量计）；

（五）塑料材质商品包装上呈现的印刷颜色不得超过6色；

（六）纸质商品包装应使用75%以上的可再生纤维原料生产；

（七）木质商品包装的原料应来源于可持续性森林；

（八）中标人负责仪器的包装运输，包装必须坚固，防震防潮，适合于长途运输，并对运输中出现的问题负责。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合同书

_____ (甲方) _____ (项目名称) 中所需 _____ (货物名称) 经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 _____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经采购人确认 _____ (乙方) 为中标人。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一) 本合同书
- (二) 中标通知书
- (三) 合同补充协议
- (四)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五)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 _____

数 量: _____

三、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_____

四、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详见合同特殊条款

五、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 _____

交货地点: _____

六、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并由乙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开户行号：_____

合同一般条款

一、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一）“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设立、变更、终止双方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二）“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三）“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四）“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五）“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六）“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七）“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八）“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二、技术规范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四、包装要求

（一）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

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二）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五、装运标志

（一）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_____

合同号：_____

装运标志：_____

收货人代号：_____

目的地：_____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_____

毛重/净重：_____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_____

（二）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六、交货方式

（一）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1. 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2. 工厂交货：由乙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甲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3. 甲方自提货物：由甲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二）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_____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 6 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

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甲方。

(三)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七、装运通知

(一)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乙方通知甲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

(二)如因乙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甲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八、付款条件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详见合同特殊条款

九、技术资料

(一)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____天之内,乙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甲方。

(二)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三)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____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甲方。

十、质量保证

(一)乙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二)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三)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

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四）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五）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36个月。

十一、检验和验收

（一）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二）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应在____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三）甲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四）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中标人必须提前通知甲方。

十二、索赔

（一）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十条第（五）款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二）在根据合同第十条和第十一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十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三）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____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____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十三、延迟交货

（一）乙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甲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二）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延迟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三）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十四、违约赔偿

除合同第十五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五、不可抗力

（一）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二）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____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三）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____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十六、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十七、合同争议的解决

（一）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下列第__2__种方式解决争议：

1. 提请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三）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十八、违约解除合同

（一）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十四条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①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②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二）在甲方根据上述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十九、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但甲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二十、转让和分包

（一）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二）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二十一、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二十二、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二十三、计量单位

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二十四、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二十五、履约保证金

（一）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frac{\quad}{\quad}$ 天内，按约定的方式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frac{\quad}{\quad}\%$ 的履约保证金。

（二）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三）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其他甲方可接受的格式。

2. 支票、汇票、电汇、本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含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四）履约保证金在法定的货物质量保证期期满前应完全有效。

（五）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三十(30 日历)天内，甲方将把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二十六、合同生效和其它

（一）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合同将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开始生效。

（二）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____和____各执____份。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一、定义

(一) 甲方：本合同甲方系指：_____。

(二) 乙方：本合同乙方系指：_____。

(三)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_____。

六、交货方式

(一)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现场交货。

八、付款条件：

1、合同签订生效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5%的履约保证金。乙方根据合同要求提交具体项目实施计划并交付 PLC 实训台主要产品，经甲方审核通过后，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50%的首付款。

2、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和安装工作，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40%的中间款。

3、乙方交付标的物符合本合同及甲方要求且验收全部合格后，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10%的尾款。

4、验收合格且质保期满后，乙方无任何违约情形，产品无重大质量问题，且产品使用正常稳定，10 个工作日内，甲方退还乙方合同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

九、技术资料：_____。

十、质量保证：

(一)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二)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三)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__个月（如中标人有更

加优惠的条件，可从其约定）内保修，终身免费维修。

十一、检验和验收

十二、索赔：

索赔通知期限：____天。

十五、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____天内。

附件一：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	技术参数	单价（元）	数量	总价（元）	备注
.....							
总计金额							

附件二：售后服务条款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排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排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小微企业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说明：本分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小微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小微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

国统字（2017）21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统计局，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国家统计局各调查总队：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已正式实施，现对2011年制定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保持原有的分类原则、方法、结构框架和适用范围，仅将所涉及的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对应关系，进行相应调整，形成《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现将《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印发给你们，请在统计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修订说明

国家统计局

2017年12月28日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基础，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二、本办法适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组织形式的法人企业或单位。个体工商户参照本办法进行划分。

三、本办法适用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15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四、本办法按照行业门类、大类、中类和组合类别，依据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或替代指标，将我国的企业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等四种类型。具体划分标准见附表。

五、企业划分由政府综合统计部门根据统计年报每年确定一次，定报统计原则上不进行调整。

六、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统计局2011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国统字〔2011〕75号）同时废止。

附表：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5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第__包招标中若获中标（招标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中的一种，向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如我单位未按上述承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贵公司有权没收我单位的投标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标准和办法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6 退保证金信息表

收款人（投标公司）名称	
银行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开标时间	
注：以上信息为项目结束后退投标保证金的有效凭证，请投标人认真填写，确保信息完整、准确。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 标 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组织的招标活动，
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
-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或印鉴）：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招标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实质性格式）。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印鉴）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招标文件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履约时间	其他声明
		大写	小写		

注：此表中，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招标文件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位)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单价	小计	制造厂商规模		备注
							小型	微型	
1									
2									
...									
总价									
其中属于监狱、戒毒企业产品的合计：									
其中属于残疾人企业产品的合计：									
其中符合政府采购关于节能、环保、自主创新产品采购政策产品的合计：									
其中属于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的合计：									

注：1.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招标文件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采购文件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有偏离（如有负偏离，则须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页 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招标文件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
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